

招标编号：JTZB(2024)-261

监测仪器设备采购安装维护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 购 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土综合整治中心

代 理 机 构：新疆建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2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27
第四部分	评审方法（最低评标价法）	37
第五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	39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46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监测仪器设备采购安装维护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 11:0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TZB(2024)-261

项目名称：监测仪器设备采购安装维护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元）：1990000.00

最高限价（元）：1990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监测仪器设备采购安装维护项目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1990000.00

单位：批

简要规格描述：一批监测仪器设备采购安装维护（详见谈判文件）。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运行。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 年 8 月 20 日至 2024 年 8 月 22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 年 08 月 23 日 11:00（北京时间）

地点：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4 年 08 月 23 日 11:00（北京时间）

地点：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进入“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右边选择对应项目点击“进入项目”进入开标大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政采云平台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有意向参与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 CA 服务热线 0991-2819290；

3、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s://www.zcy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 CA 与解密 CA 不一致等），采购中心/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视为供应商自动弃标。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投标人的信用行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其中之一，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土综合整治中心

地 址：乌鲁木齐市中山路 462 号广场联合大厦 B 座 11 楼

联系方式：1880991887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疆建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乌鲁木齐市天山区东风路 136 号聚天大厦 7 楼

联系方式：1509908289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阳、孙中瑞

电 话：15099082891、17704978530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适用范围	JTZB(2024)-261 监测仪器设备采购安装维护项目
2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3	预算金额	本项目预算金额（最高限价）为 199 万元整。 注 1、供应商所报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预算金额，否则按否决投标处理。 2、报价中应考虑谈判文件中要求供应商承担的风险范围以及相关的费用。 3、本项目总价为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包括实施、完成采购内容并修补缺陷以及履行采购文件中约定的风险范围内的所有责任和义务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4	采购人	采购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土综合整治中心 地 址：乌鲁木齐市中山路 462 号广场联合大厦 B 座 11 楼 联 系 人：郝哲 联系电话：18809918877
5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新疆建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乌鲁木齐市天山区东风路 136 号聚天大厦 7 楼 联系人：刘阳、孙中瑞 联系电话：15099082891、17704978530
6	信息公告媒体平台	新疆政府采购网（ www.ccgp-xinjiang.gov.cn ）
7	采购内容	拟采购安装地下水监测系统、土壤温湿盐自动监测系统、20 米气象生态全要素综合观测系统、土壤呼吸（多通道+供电+保温）、涡动通量观测系统等设备，并对野外观测研究站现有仪器进行升级和维护。具体详见采购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8	供应商资格要求	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 （3）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两个以上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信誉要求： 供应商的信用行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其中之一，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 2、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文）； 3、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文）； 4、市场监管总局《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 5、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 6、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 8、《关于落实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新财购〔2022〕22号）。（中小企业优惠、监狱企业、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等）
9	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营业执照；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3、制造商授权书(若有)； 4、中小企业声明函； 5、财务状况； 6、纳税证明； 7、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8、信用记录； 9、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10、投标函； 11、开标一览表； 12、响应报价明细表； 13、售后服务承诺书； 14、商务条款偏离说明表； 15、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16、供应商自行编写的技术文件：(1)服务/货物明细表；(2)服务/货物配套的其他材料；(3)服务/货物技术参数偏离表。 17、供应商自行编写的服务文件：供应商自行编写的服务文件：(1)售后服务：①质量保证措施和验收标准；②质保期和售后服务的内容及措施；③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和售后技术支持；(2)售后服务网点明细表（包括联系人、详细地址、电话、传真）及本地化服务情况一览表；(3)服务项目偏离表。 18、其他材料。
10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 否。 ☐ 是。 应满足要求：/
11	是否允许投报进口产品	☒ 否。 ☐ 是。
12	踏勘现场	☒ 自行踏勘。 ☐ 统一组织。 本项目不组织统一踏勘，投标供应商认为有必要的，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自行踏勘。
13	答疑接受时间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 10（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质疑。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4. 超出法定质疑期、重复或分次提出的、内容或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规定的质疑将被拒绝。 5.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三条规定的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1）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3）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6. 澄清、修改文件发出后（若有），供应商必须使用最新的澄清文件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7.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 接收部门：新疆建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阳 联系电话：15099082891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东风路 138 号聚天大厦 7 楼
14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15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开标时间)	截止时间：2024 年 8 月 23 日 11:00（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电子响应文件解密时长：30 分钟。请供应商在开标截止时间至少半小时前提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确保电脑、网络、浏览器正常，若发生因供应商自身网络、设备的问题造成的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等情况，导致投标被拒的情况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6	响应文件份数	加密版电子响应文件在“政采云”平台上传； 结果公告发布后，成交供应商须提供纸质响应文件一份（纸质投标文件须为递交至政采云平台的电子投标文件打印版本，不得修改），文件将大小不一的文件材料用折叠的办法整理成 A4 纸面大小，左、下侧分别对齐，采用胶装（文件材料包括供应商所递交的所有资料，如投标文件、图纸等），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交至代理机构处。
17	谈判小组的组建及 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	谈判小组共 3 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和评审专家 2 人； 评审专家确定方式：政采云平台专家库中系统随机抽取。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8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3 万元； 投标保证金截止时间：2024 年 8 月 23 日 11 时（北京时间） 招标代理机构的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 开户名称：新疆建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建设路支行 账号：30000801040002108 行号：103881000084 电汇需注明项目名称
19	节能、环保政策	（1）鼓励节能政策：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 年第 16 号）； （2）鼓励环保政策：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 年第 16 号）。
20	中小微型企业有关政策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故不再执行价格扣除优惠政策。供应商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按照谈判文件格式要求填写内容，《中小企业声明函》中的“标的名称”应为本次采购清单中的所有清单名称（逐项列明），“所属行业”为“工业”。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执行。（未按照《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及内容要求提供的，将不予认定小微企业资格） 1、政府采购政策 （1）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文）；（2）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财库[2017]141号）；（3）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中小企业优惠、监狱企业、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等）。 2、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规定、《关于落实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新财购〔2022〕22号）规定。 （1）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3）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依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依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说明：供应商应当对《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上述材料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21	评审方法	☒ 资格后审 ☐ 资格预审 ☐ 综合评分法 ☒ 最低评标价法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技术指标较优的一方为参加评标的供应商，竞争性谈判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3.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采购文件中载明。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涡动通量观测系统
22	履约保证金	☒ 不交纳 ☐ 交纳 交纳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交纳时间：/ 交纳金额：/
23	代理服务费	中标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参照原国家计划委员会的 2002 [1980] 号文件的有关规定执行。 单位名称：新疆建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地址：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建设路支行 银行账号：30000801040003411 备注：支付时须备注项目简称+代理费
24	质保期	产品质量保证期（保修期）不少于一年，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5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26	质量标准	合格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27	争议的解决	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28	现场陈述	☒ 不需要。 ☐ 需要，陈述要求如下：陈述要求如下： 1、陈述内容：/ 2、陈述人员：/ 3、陈述时限：/分钟。 4、陈述形式：/
29	采购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1、投标供应商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投标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响应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投标供应商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投标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须在响应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供应商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
30	报价说明	1、本项目采购方式为竞争性谈判，报价采用二轮报价方式进行，且投标供应商的第二轮报价为针对本项目的最终报价。不接受可选择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被拒绝。（在商务参数和技术参数不变的情况下，第二轮报价不可大于第一轮报价，如出现第二轮报价大于第一轮报价的情况，其投标将被拒绝） 2、参加投标的供应商需在政采云平台规定的报价时间内进行二轮报价，若投标供应商未在规定报价时间内向政采云平台提交所投项目二轮报价的（以政采云平台收到二轮报价的时间为准），视为自动放弃该项目的投标。二轮报价时长截止后不做任何延长。
31	注意事项	1、各供应商必须针对项目制作响应文件并报价，响应文件必须满足电子响应文件制作等要求，否则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2、本项目的采购活动以及相关当事人须接受财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3、响应文件中有弄虚作假的内容，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如假证书、假业绩、假合同、隐瞒不良行为记录、夸大荣誉、使用非本单位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在职员工的相关证件及不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条款等)；在签订合同之前，复查原件，如发现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弄虚作假内容，采购人可拒绝与其签订合同，以上情形将书面上报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处理。 4、本项目所述时间以政采云平台服务器时间为准。 5、若采购文件其他部分描述与前附表不一致的，以前附表为准。 6、针对同一项目，不同供应商使用同一计算机制作并生成电子响应文件的视为文件制作机器码（mac 地址）一致，不同供应商使用同一响应文件的过程稿制作并生成电子响应文件的视为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上述两种情形，一经发现，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将导致投标均被拒绝且按串通投标处理。 7、本次采购，供应商须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内容提交响应文件。并根据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中的全部内容进行响应文件的编制，在评标过程中若发现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内容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编制，编制内容存在缺失或提供无效资料的，将导致投标被拒绝。所有资料均不允许在投标截止时间后补正。 8、（1）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实质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投标产品的市场价格、履约保证等事项详细陈述。（2）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供应商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评审小组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评审委员会成员对供应商提供的说明材料判断不一致的，按照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评审委员会的意见）（3）供应商也可以有预见性地准备好上述要求的书面说明和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注：1、本表内容与采购文件其他内容不一致的，应当以本表内容为准。

2、本表中“☒”标示选择使用该项，“☐”标示不选择使用该项。

供应商须知正文部分

1.1 适用范围

1.1 本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本竞争性谈判公告中所叙述的采购项目。

1.2 项目概况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合格的供应商

1.3.1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凡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报价。

1.3.3 一个供应商只能提交一个响应文件。但如果不同供应商之间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均作无效报价处理。

1.3.4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串通报价行为并作无效报价处理：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错、漏之处一致或雷同，且不能合理解释的；

（2）由同一人或分别由几个有利害关系的人携带两个以上（含两个）供应商的企业资料参与资格审查、领取谈判资料，或代表两个以上（含两个）供应商参加谈判答疑会、缴纳或退还投标保证金、开标的；

（3）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的其他串通报价行为。

1.4 参与谈判的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竞争性谈判有关的费用。不论谈判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2.1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

（1）竞争性谈判公告

（2）供应商须知

（3）采购需求

（4）评审方法

(5)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6) 响应文件格式

(7)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所有修改、澄清通知。

2.2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2.2.1 供应商在收到竞争性谈判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应于收到竞争性谈判文件后二日内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文字、传真、电子邮件等）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统称采购机构）提出，采购机构将以书面形式予以解答，解答内容将送达所有参与谈判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2.2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3.1 一般要求

3.1.1 供应商应按本文件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3.1.2 计量单位应使用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3.2 响应文件的组成

- 1、营业执照；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3、制造商授权书(若有)；
- 4、中小企业声明函；
- 5、财务状况；
- 6、纳税证明；
- 7、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 8、信用记录；
- 9、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 10、投标函；

- 11、开标一览表；
- 12、响应报价明细表；
- 13、售后服务承诺书；
- 14、商务条款偏离说明表；
- 15、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 16、供应商自行编写的技术文件：(1) 服务/货物明细表；(2) 服务/货物配套的其他材料；(3) 服务/货物技术参数偏离表。
- 17、供应商自行编写的服务文件：供应商自行编写的服务文件：(1) 售后服务：
①质量保证措施和验收标准；②质保期和售后服务的内容及措施；③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和售后技术支持；(2) 售后服务网点明细表(包括联系人、详细地址、电话、传真)及本地化服务情况一览表；(3) 服务项目偏离表。
- 18、其他材料。

3.3 报价要求

3.3.1 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以人民币报价。

3.3.2 供应商应按照“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规定的货物、服务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响应报价明细表》确定的格式报出分项价格和总价。谈判报价应为优惠后的报价，任何报价上的优惠应体现在各分项报价中，国家规定的各项税费不得优惠。谈判报价中不得包含谈判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谈判报价中也不得缺漏谈判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将被视为已包含在谈判报价中。

3.3.3 响应文件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变动价格提交的报价将被认为是非实质响应采购要求而被拒绝。

3.3.4 采购项目预算金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

3.4 备选方案（若有）

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编制谈判备选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3.5 投标保证金（若有）

3.5.1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响应文

件的一部分。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3.5.2 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非实质响应而被拒绝。

3.5.3 未成交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3.5.4 发生以下情况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一）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二）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三）除因不可抗力或竞争性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四）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五）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6 投标有效期

3.6.1 投标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无效响应，并予以拒绝。

3.6.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对于同意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有关退还和没收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投标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3.7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3.7.1 供应商应提供响应文件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7.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指与当事人全称相一致的电子签章或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响应文件的加密

4.1.1 供应商应通过电子响应文件制作工具严格按采购文件要求制作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经过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并加密的响应文件（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把数字证书）。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但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一次上传的响应文件为有效响应文件。

4.1.2 投标截止时间以政采云平台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响应文件视为逾期送达，将被拒绝。

4.1.3 如果供应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上述要求上传电子响应文件，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应当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网上投标。

4.2.2 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平台将无法接收。

4.2.3 是否采用不见面开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若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只需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上传完成。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到平台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3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4.3.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要求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

4.3.2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对响应文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但属于本须知规定的情形除外。

五、竞争性谈判程序

5.1 谈判小组的组成

5.1.1 评审由采购单位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全面负责对响应文件的审查、评审、谈判、打分等全部评审工作。谈判小组人数以及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1.2 除非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谈判小组成员不得在评审中途更换：

(1) 因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不能到场或需在评标中途退出评标活动；

(2) 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某个或某几个谈判小组成员需要回避。退出评标的谈判小组成员，其已完成的评标行为无效。根据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小组成员产生方式另行确定替代者进行评标。

5.2 谈判方法

5.2.1 谈判小组将按照谈判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进行评审。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分为响应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响应文件、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

5.2.1 项目评审方法详见谈判文件“第四部分 评审方法（最低评标价法）”。

5.3 响应文件的初审

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5.3.1 资格性检查

(1) 谈判小组根据评分细则表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评审。资格性检查不合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无效文件处理。

(2) 谈判小组在进行资格检查时，不得改变谈判文件中已载明的资格条件、标准和办法。资格性检查不合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无效文件处理。

(3)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逐项对照上述资格性检查要求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供谈判小组核查，否则评委将不予采信。

(4) 谈判小组在评审中必要时可按供应商提供的联系方式就有关问题进行查询核实，或要求供应商做出书面澄清，查询及澄清结果将作为审查的依据。

(5) 通过全部资格性检查条件合格的供应商才能通过资格检查，其响应文件方可进入下一个检查阶段。

5.3.2 符合性检查

谈判小组根据评分细则表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检查。符合性检查不合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无效文件处理。

5.4 违法违规行为

5.4.1 在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发现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文件处理：

(1)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

标；

- (2)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3)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6)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7)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8) 使用伪造、变造的行政许可证件；
- (9)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10)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11)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12)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5.5 谈判小组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5.5.1 响应文件的修正及澄清

(1) 谈判小组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2)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提交最终报价时，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5.5.2 评审之前，谈判小组要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谈判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响应文件应该是与谈判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响应文件。对关键条款的偏离或反对将被认定为是实质上的不响应。谈判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响应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的除外。

5.5.3 实质上没有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文件。

5.5.4 评审期间，谈判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必须按照谈判小组要求的澄清内容和时间做出澄清。除按本谈

判文件规定改正算术错误外，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澄清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在评审期间，谈判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进行澄清，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供应商对响应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以书面形式作出并签字。

5.5.5 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5.6 谈判

A. 采用见面开标方式（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

5.6.1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5.6.2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5.6.3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5.6.4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5.6.5 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2 家。

5.5.6 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2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5.6.7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其谈判保证金将予以退还。

5.6.8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本办法第三条第四项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5.6.9 经谈判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谈判小组采

用最低评标价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评分。

B 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

采购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政采云平台不见面开标系统，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参与远程交互，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供应商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均被视为是投标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供应商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推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5.6.10 采购结果确认

谈判小组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按评审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响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技术指标较优的一方为成交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排序；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谈判小组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供应商，竞争性谈判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PPP 项目：（1）结果确认谈判工作组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候选供应商的排名依次就合同中可变的细节问题进行合同签署前的确认谈判，率先达成一致的供应商即为成交供应商。确认谈判不得涉及项目合同中不可谈判的核心条款，不得与排序在前但已终止谈判的供应商进行重复谈判。

（2）合同可变细节包括项目公司注册地、资金到位时间及监管方式、收费年限到期后收费收入不足以补偿建设运营成本时甲方对乙方的补偿政策、建设期项目公司与施工项目部的关系以及工程款的支付方式等。

（3）条款是指谈判过程中确定的最终采购需求及报价。

5.7. 公示或公告

5.7.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

同的组成部分，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7.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采购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六、成交结果及合同授予

6.1 成交结果

谈判结束后，成交结果信息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布。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该通知书将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6.2 签订合同

6.2.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

6.2.2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6.2.3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工程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七、质疑与投诉

7.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7.2 供应商若认为竞争性谈判文件、谈判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应在以下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机构提出：

（1）对可以质疑的竞争性谈判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自收到竞争性谈判文件之日或者竞争性谈判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2）对谈判过程提出质疑的，应当在各谈判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

日内；

（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应当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4）竞争性谈判文件或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时间内。

7.3 供应商提出质疑的，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提供质疑书原件。

7.4 质疑书应当由质疑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质疑书由授权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7.5 采购机构将在签收回执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关的供应商。

7.6 供应商对采购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机构未在规定的期限作出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及程序，向相关行政监督部门提出投诉，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为满足塔里木河源区绿洲水土过程与生态安全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自然资源要素综合观测需求，拟采购安装地下水监测系统、土壤温湿盐自动监测系统、20 米气象生态全要素综合观测系统、土壤呼吸（多通道+供电+保温）、涡动通量观测系统等设备，并对野外观测研究站现有仪器进行升级和维护。

通过本次设备采购安装及已有设备维护，使野外观测研究站做到便携和在线两大类设备功能在时间和空间上互补，延长已有设备的使用寿命。新设备的安装实现了自然资源要素信息采集、传输、入库、计算自动化的目标，为塔里木河源区绿洲水土过程与生态安全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构建空天地一体化监测评价技术体系提供数据基础。

二、采购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规格或参数
1	地下水监测系统	套	2	1. 整套系统使用可充电锂电池供电； 2. 测量参数包含水位和水温，水位精度不低于读数 0.01%，温度精度不低于 $\pm 0.01^{\circ}\text{C}$ ； ★3. 波束接收角至少： $0^{\circ}\sim 30^{\circ}$ 4. 水位测量分辨率不低于：1mm； ★5. 水位计输出协议：PakBus, Modbus, DNP3, SDI-12, TCP, UDP 等； 6. 云平台软件：程序与数据分离，前台与后台分离，具有严格的用户身份认证机制； ★7. 智能报警：全面监控各个参数，包括数值异常以及通讯异常。支持智能预警，可同时对多条参数进行综合判断并进行预警，防止单参数预警造成误报警； 8. 系统具有实时时钟功能，可以进行时间同步； 9. 通讯网络：4G 全网通，可扩展至电台通讯方式；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规格或参数
2	土壤温湿盐自动监测系统	套	1	1. 数据采集单元： ★1.1 采用 B/S 架构模式，系统提供运行监视功能，建立系统运行的日志文件，程序代码使用 SQL 语法检查，防止 SQL 注入攻击； ★1.2 数据处理支持 RS3 等软件； ★1.3 差分输入通道：≥64 ★1.4 驻波≤1.5，初始化可靠性>99.9%； 1.5 模块化设计，具有看门狗功能，可保证死机自动复位 2. 土壤传感器 2.1 土壤温度量程不低于：-30~70℃ 2.2 土壤温度精度不低于：0.2℃ ★2.3 土壤粒径测量范围不低于：63~1 μm，颗粒质量 25~40 g/1 升悬浮液 2.4 体积含水量（湿度）量程不低于：0~50% 2.5 体积含水量（湿度）测量精度不低于：±1.5% 2.6 水势范围不低于：0 至-200 kPa 2.7 土壤盐分量程不低于：0~12dS/m 2.8 土壤盐分精度不低于：读数的±1%
3	蒸渗仪	套	1	1. 土体尺寸至少：直径 40cm，深度 50cm； 2. 蒸发分辨率不低于：折合水深变化为 0.01mm； 3. 渗漏分辨率不低于：折合水深变化为 0.01mm； 4. 称重量程不低于：0-100KG； 5. 一体化结构设计，自动排水装置； ★6. 数据采集单元采样率：≥50Hz； ★7. 数据输出方式：TCP、UDP、CAN 等, 便于与第三方设备整合； ★8. 使用不低于 i-7000 系列同等运算能力的数模转换模块和 MS Access 数据库，16 位 AD 转换精度； 9. 位置及时间：自带 GPS/北斗等，可自动获得安装位置，可自动同步时间； 10. 数据传输方式：全网通 4G 远程传输/本地以太网数据连接； 11. 土壤水分传感器不低于：水分量程 0-100%，分辨率 0.1%，精度±2%
4	20 米气象生态	套	1	1. 数据采集单元： ★1.1 采用 B/S 架构模式，系统提供运行监视功能，建立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规格或参数
	全要素综合观测系统			系统运行的日志文件，程序代码使用 SQL 语法检查，防止 SQL 注入攻击； ★1.2 数据处理支持 RS3 等软件； ★1.3 差分输入通道：≥90 ★1.4 驻波≤1.5，初始化可靠性>99.9%； ★1.5 CPU 双核四线程； 1.6 模块化设计，具有看门狗功能，可保证死机自动复位； 1.7 输入阻抗不低于：0.05mA@12DC ★1.8 可接收的脉冲频率最大可达 2MHz； 2. 气象传感器 2.1 空气温湿度传感器：温度测量范围不低于-40℃至+70℃，相对湿度测量 0-100%RH，温度测量精度±0.1℃，相对湿度测量精度±1%； ★2.2 二维风速风向传感器不低于：风速测量范围 0~65 米/秒，测量精度 1mm/s，风向测量范围 0~360°，风向测量精度±3°； 2.3 光合有效辐射传感器：波长范围至少 400-700nm，线性度最大偏差为 1%，响应时间：<1 μs，温度相关：<0.15%/℃； ★2.4 降雨传感器：收集器面积 ≥240cm²，精度 1.0%，分辨率 0.1mm； 2.5 土壤水温盐传感器：温度测量精度 0.1℃，含水量测量精度±1%，电导率测量精度精度：±5%读数； 2.6 大气压传感器：量程 500~1100hPa，总精度±0.3hPa，长期稳定性±0.1hPa/年，分辨率±0.01mb； ★2.7 路由器配置不低于：网络制式 4G/5G，LAN 接口为 4x10/100Mb 自适应，工作功耗最大 400mA@12VDC，主频 1.5MHz，四核； 2.8 太阳能供电模块配置不低于：100W 太阳能电池板 2 块，10A 太阳能控制器 1 个，12V@100Ah 蓄电池 2 块，蓄电池地埋箱 1 套
5	植物生长节律在线自动观测系统	套	1	★1. 数据采集模组：9 路图像接口，支持 3/4G、WiFi、有线网络数据传输，≥22 位 A/D 转换，分辨率 0.02 μVRMS ★2. 近红外图像采集模组：≥800 万像素，分辨率至少 3840*2160，近红外至少包含波段 550/660/850nm 三个波段；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规格或参数
				3. 可见光图像采集模组：≥800 万像素，分辨率至少 3840*2160，RGB 照片； 4. 系统运行功耗：≤4.5mw； 5. 具有断点续传和多次重传功能； 6. 支持日志回传与 GPS/北斗定位； 7. 可输出归一化植被指数（NDVI）展示植被的健康状况； ★8. 图像信噪比≥85000:1； ★9. 系统内置的 PakBus 协议可实现多套植物生长节律在线自动观测系统组局域网；
6	叶片水势测量仪	套	1	1. 显示要求：大屏幕液晶显示，全中文菜单操作； 2. 测量方式要求：自动测量、手动测量一键式切换；可一键式删除所有测量数据； 3. 单位转换要求：MPa 与 Bar 两种测量单位可供选择； ★4. 存储要求：可存储至少 4000 条记录，可将存储记录的数据以 excel 和 dat 格式备份保存； 5. 接口要求：可以通过 USB 线上传电脑，上位机软件自动分析测量数据； 6. 数据查看要求：测量数据可以报表的形式查看，并可以选择时段查询查看； 7. 电池要求：锂电池，具有时钟功能； 8. 检测范围不低于：0-3.5Mpa； 9. 读取精度至少：0.01Mpa； ★10. 测量数据无需二次开发，直接支持对现有系统手动方式入库
7	土壤呼吸（多通道+供电+保温）	套	1	1. 操作温度不低于：-20-60℃，工作湿度 0 ~ 95% RH，无冷凝； ★2. 量程：CO2：0-6000 ppm，H2O：0-60000ppm； ★3. 准确度：≤读值的 1%； 4. 重复性/精度：≤读值的 1%； ★5. δ 13C 最大漂移：<0.6‰； 6. 气体流速最大不低于 4.2L/min，无刷隔膜泵； 7. 通讯接口：至少包含 RS-232 / SDI-12 / RS-485； 8. 通道数量：≥4 个，通道顺序可任意设置； ★9. 每个通道参数可单独设置，如测量面积、土环深度等。可设置整点测量，与涡动相关数据匹配； 10. 操作和显示：主机集成≥7 英寸的液晶触摸屏，无需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规格或参数
				其他外设终端； 11. 自动计算气体通量，无需后期数据再处理； 12. 气压监测不低于：测量范围 15~115 kPa，测量精度 ±1%； 13. 温度监测不低于：测量范围-25~85℃，测量精度 ±0.3℃； 14. 主机箱符合 MIL-STD-810F 测试标准； ★15. 集成输出植被指数算法，如 NDVI，PRI，PSSR，PWI，RDVI，SAVI 等； ★16. 成像模块测定帧数：≥240； 17. 气缸闭路循环驱动，可按照设定参数自动启闭； 18. 测量体积：≥3243.8cm ³ ； 19. 测量面积：≥276.27cm ² ； 20. 土壤温度测量范围不低于：-30° -80°，准确度：±0.2°； 21. 土壤湿度测量范围：0-100%，精度至少±1%； 22. 呼吸室测量半径：≥40 米； 23. 联网方式：内置全网通 4G 路由，可通过手机卡 / 物联网卡 / 网线进行网络连接； 24. 数据分析：可对测量数据进行筛选与分析，异常值查询与删除；可进行日变化 / 月变化等需求筛选分析；可对测量数据进行通量的重新计算； ★25. 用户友好的图形界面，用户定义、可编辑自动测量程序，根据用户设定程序自动完成全部实验。数据采集单元能够实现完全控制所有的机械部件和在线成像功能单元，包括主电源开关、紧急关闭、扫描平台启动开关、暂停键、移动键等。数据结果能够自动存储并分析，并以动态曲线的形式显示； ★26. 数据可视化：支持多种数据类型（DAT、CSV、TXT 等）的自动收集、入库，数据展示采用分页展示，支持折线图、多折线图、柱状图、风玫瑰图、梯度比较等方式；
8	风蚀监测系统	套	1	1. 数据采集单元： ★1.1 采用 B/S 架构模式，系统提供运行监视功能，建立系统运行的日志文件，程序代码使用 SQL 语法检查，防止 SQL 注入攻击； ★1.2 数据处理支持 RS3 等软件；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规格或参数
				★1.3 差分输入通道：≥64 ★1.4 驻波≤1.5，初始化可靠性>99.9%； 1.5 模块化设计，具有看门狗功能，可保证死机自动复位 2 集沙仪 2.1 收集方位：0~360° 平分至少 16 个方位 2.2 进沙口规格不低于：20mm×200mm，分 5 层 2.3 总体采沙高度不低于：100cm 2.4 集沙仪外壳材料：不锈钢或镀锌钢管材料 2.5 盛沙盒容量：≥1000g； 2.6 重量：<4.7kg 2.7 抗风等级：最大 30 米/秒 2.8 裹冰厚度：≤5mm 3. 风蚀传感器 ★3.1 沙粒量程：16~95 μm 3.2 输出参数：沙尘颗粒撞击数和撞击动能 3.3 工作温度：-25 至 +60℃ ★4. 数据现场可生成 XML 格式数据，并调用加密 SDK 算法进行数据加密
9	★涡动 通量观 测系统	套	1	★1. 主数据采集单元：运算速度至少 100MHZ，并包含 ≥12 个 U 终端测量（可以按照自己想要的测量模式进行选择测量）。 ★2. 副数据采集单元配置不低于：采用 Cortex-A53 64 位处理器，主频 1.5GHz，采用 Mali-G31 GPU，支持 Android/Linux+QT 系统定制，内存标配 LPDDR4 2GB，用于三维风数据解算。 ★3. 完整的闭路涡动相关通量观测，适用于长期定位观测大气边界层中 CO₂，H₂O，热和动量交换，可以全自动的为二氧化碳做零点和跨度自动订正； ★4. 主机配有涡旋进气口和 ≤6mL 的样品池； ★5. 系统主机总功耗 ≤12w； 6. 三维风速仪测量输出：≥60Hz； ★7. 涡动配套辐射搭载：被动跟踪 <0.1°，主动跟踪 <0.02°，有效载荷（均衡）20kg，太阳跟踪 >23Nm； 8. 准确度：CO₂ ≤读数的 1%，H₂O ≤读数的 2%； ★9. 零气模块：体积 ≥480cm³，耗电 ≤2W，尺寸 ≥39.4 × 34.3 × 20.3cm，重量 ≤9.6 kg；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规格或参数
				10. 三维超声风速仪量程不低于： $U_x \pm 30\text{ms}^{-1}$ ， $U_y \pm 60\text{ms}^{-1}$ ， $U_z \pm 8\text{ms}^{-1}$ ； 11. 三维超声风速仪测量精密度不低于： $U_x, U_y \ 1\text{mm s}^{-1}$ ， $U_z \ 0.5\text{mm s}^{-1}$ ； 12. 三维超声虚温精度： $\leq 0.025^\circ\text{C}$ ； ★13. 原位成像模块：框幅式成像，空间通道数 ≥ 1360 ，光谱范围不低于 400-1000nm，采样间隔 $\leq 2\text{nm}$ ； 14. 泵速：3 至 9 LPM 15. 二氧化碳校准量程： $\geq 0 \sim 1000 \ \mu\text{mol/mol}$ 16. 二氧化碳测量增益漂移： $\leq \pm 0.1\%$ 读数/ $^\circ\text{C}$ 17. 二氧化碳测量零点漂移： $\leq \pm 0.3 \mu\text{mol/mol}/^\circ\text{C}$ 18. 水汽校准量程： $\geq 0 \sim 72 \ \text{mmol/mol}$ 19. 水汽测量增益漂移： $\leq \pm 0.3\%$ 读数/ $^\circ\text{C}$ 20. 水汽测量零点漂移： $\leq \pm 0.05 \text{mmol/mol}/^\circ\text{C}$ ★21. 气体分析仪频率响应：5.8Hz 半功率带宽

注：1、本项目核心产品为“★涡动通量观测系统”。

2、采购清单中标注“★”的参数项为必须满足的要求，若提供的产品不能满足将会造成废标。

3、供应商参考上述表格技术、规格、参数标准并结合项目实际需要作出相应的填报，供应商可根据投标产品自行优化并完善表内相关信息。

4、供应商在技术参数响应表中注明产品实际参数数值（含设备的品牌、型号、配置参数及所投产品的技术支持资料）不得完全采购复制文件参数，不注明实际参数值者视为未响应。

三、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1、本项目采购标的不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

2、根据财政部等三部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要求，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要参考包装需求标准，本项目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参照上述文件标准。

(1) 直接使用商品包装作为快递包装的商品，其商品包装须满足《商品包

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2) 快递包装产品质量和封装方式应符合相关国家或行业标准技术指标要求。

四、其他要求

1、交货期要求：签订合同后 15 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运行。

2、设备、材料要求：

(1) 设备、材料的生产制造企业提供产品的材质必须达到国家标准，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或行业技术规范标准要求，提供的设备、货物应是全新的（包括零部件），应是国家或行业检测的合格产品，供应商对提供的设备有明确的质量和售后服务承诺，此承诺为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中标合同的依据。

(2) 所有设备的材质及辅助材料要求以采购文件中要求为标准，交货时须提供设备合格的检测报告及材料的检验报告。

(3) 所有设备要求无瑕疵和缺陷，质量为合格产品，同时有明确的生产厂商或制造厂商。

(4) 缺陷保修：设备交付使用后，在质保期如有关部件缺陷反复出现，供方必须提供解决方案，直到最后调换，供方提供的质保从纠正之日起重新计算质保期。

(5) 所有供应的系统及设备不能涉及任何知识产权方面的法律纠纷。

3、运维要求：

(1) 拟投入的产品质量保证期（保修期）不少于一年，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量保证期内，供应商应负责对运行中出现的故障进行解决，提供设备维护服务；

(2) 质保期内，提供工程师 7*24 小时的进行远程值守服务，针对设备的技术问题，须提供 7*24 小时的在线电话技术支持服务。在该设备软件有最新的方案时，终身免费提供升级；

(3) 如果设备出现故障，1 小时响应；24 小时解决故障问题；如果解决不了，需提供备品备件应急。

4、培训要求：提供集中现场培训、视频培训和电话指导培训。

5、中标后，若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品种、规格、技术参数、检测报告、质量不符合其投标时提供的谈判响应文件中的产品规格或参数，或者虚假响应、无法按时交货影响任务完成的，须向采购人支付成交额 20%比例的违约金，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追究其法律责任，并列入失信黑名单。

6、保密要求：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采购人所提供的所有相关资料、数据，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不得复制、不得泄露、不得擅自修改、传送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且保密责任不因合同的终止或解除而失效。成交供应商负有对成果资料保密的责任。

7、供应商报价是所报价格应为含税全包（大包）价，是为完成采购文件规定的工作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软硬件费用、安装调试费、人工费、检测费、运输费、管理费、培训、利润、各种税费、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其他为完成本项目所必需的全部费用和按本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等须承担的全部费用，且均为完税后价格。

本报价必须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影响到报价的价格因素，如发生漏、缺、少项，都将被认为是成交供应商的报价让利行为。

8、（1）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实质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投标产品的市场价格、履约保证等事项详细陈述。（2）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供应商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评审小组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

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评审委员会成员对供应商提供的说明材料判断不一致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评审委员会的意见)(3) 供应商也可以有预见性地准备好上述要求的书面说明和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注：以上内容均为实质性要求，响应文件中须完全满足，负偏离将导致响应被否决。

第四部分 评审方法（最低评标价法）

一、采用最低评标法，评分细则表如下：

评分因素	评分点	评分标准	评审意见	
			是	否
资格性检查	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是否提供有效证件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是否提供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是否提供 2023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		
	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	是否提供投标截止日期之前 6 个月内任何一期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投标保证金	是否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承诺函		
符合性检查	供应商名称	是否与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一致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若亲自签署投标文件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代表签字的，需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响应文件签署	供应商的签章齐全（可使用纸质材料签章后扫描上传，或在要求加盖公章处加盖电子章）		
	投标有效期	符合谈判文件的要求		
	供货期（合同履行期限）	符合谈判文件的要求		
	报价要求	具有唯一性，报价未超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采购需求	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货物参数满足“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采购清单中标注“★”的参数项，未出现负偏离。		

	其他	1、响应文件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不符合谈判文件的其他要求。 2、不属于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形		
--	----	--	--	--

二、评分细则

1、本项目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2、谈判小组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只有发生不可抗力导致评标工作无法继续时，评标活动方可暂停。发生评标暂停情况时，谈判小组应当封存全部响应文件和评标记录，待不可抗力的影响结束且具备继续评标的条件时，由原谈判小组继续评标。

3、除非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谈判小组成员不得在评标中途更换：（1）因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不能到场或需在评标中途退出评标活动；（2）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某个或某几个谈判小组成员需要回避。退出评标的谈判小组成员，其已完成的评标行为无效。根据本采购文件规定的谈判小组成员产生方式另行确定替代者进行评标。

4、在任何评标环节中，需谈判小组就某项评审结论做出表决的，由谈判小组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5、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

第五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

供货合同

以实际签订合同内容为准

甲 方：

乙 方：

签订时间：2024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甲方：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

乙方：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_____

公司地址：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国家相关行业标准等，在平等自愿、反映真实意愿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甲方所需的由乙方供应事宜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照履行。

一、供应内容

1. 由乙方方向甲方供应_____（以政府采购项目名称和编号为准）。

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应严格遵守招标采购中规定的货物规格参数、数量、价格、配送服务等内容，甲方向乙方提供货物需求清单，乙方按照清单需求供应货物的品名、规格、数量、供应期限等内容，按时保质保量将货物送达甲方指定地点（甲方所在地）。

3. 供应商报价是所报价格应为含税全包（大包）价，是为完成采购文件规定的工作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软硬件费用、安装调试费、人工费、检测费、运输费、管理费、培训、利润、各种税费、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其他为完成本项目所必需的全部费用和按本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等须承担的全部费用，且均为完税后价格。

本报价必须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影响到报价的价格因素，如发生漏、缺、少项，都将被认为是成交供应商的报价让利行为。

4. 货物供应价格不得高于中标（成交）价，供应价格为（人民币）：_____

（后附详细供货清单信息）

二、合同时间

合同执行期限为：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____日内完成货物的交付、安装、调试，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其中：送货期____天，乙方应在____年____月____日之前，将货物送到安装现场。安装调试期____天。（起止时间以采购文件供应时间

为准)。

三、双方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按时对账和及时结算义务，不得无故拖欠乙方的物资费用，乙方有权对甲方故意拖延结算行为向甲方上级部门投诉解决。

2. 甲方有权随时检查乙方供应货物和乙方履行合同义务程度。

3. 甲方根据自身需要，有权要求乙方变更供应物资的送货时间和每批次的物资数量。

4. 甲方有权在乙方单方面严重违约或者解除合同时，解除合同并申请将乙方纳入黑名单，甲方书面告知乙方，乙方承担单方面违约或者解除合同的责任。

5. 乙方有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以及甲方相关保密、管理等制度的义务，在工作期间因违反甲方各类工作制度、规章，造成甲方损失的，一概由乙方负责。

6. 乙方应按照招标采购确定的采购内容供货，每批次供货时均应向甲方提供货物清单，货物供应时应分包、分类包装好，包装内明确数量、品名等。

7. 因乙方供货质量问题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完全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因乙方未按照甲方所规定的时间送达，未按照供货质量、数量及服务要求履行供货义务造成的甲方损失，乙方应承担相应违约责任，造成社会影响的，乙方有义务按照甲方要求采取相应措施，最大程度挽回甲方的社会负面影响。

8. 乙方对甲方所出具的相关处理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接到甲方书面处理结果通知后7个工作日内，向甲方上级机关提出投诉。

9. “乙方负责安装过程中的安全管理。杜绝违章指挥、违章作业和机械带病运转。凡违章、违规作业造成的安全事故以及施工中造成工程、财产、人身伤害(包括致第三者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四、交付和运输责任

1. 乙方负责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及运输方式，乙方负责对货物进行保管直至安装完毕通过验收。乙方将货物运输到甲方指定的供货地点、安装完毕、调试并通过甲方验收视为乙方完成交付，货物在乙方交付甲方之前的费用和风险由乙方承担。

2. 乙方将货物交付甲方后，货物所有权即归甲方所有，甲方可以自行处理。

3. 甲方验收货物时必须对乙方交付货物的种类、品名、规格、包装、数量及标签等进行检查确认，若发现有数量、包装等方面的问题，向乙方提出质疑。确

实属于乙方责任引起的，由乙方负责用合格品等量置换；若有种类或数量缺失，由乙方进行补足。如因此造成交货逾期，乙方应承担逾期交货及所供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甲方收货时对货物的验收，仅视为对货物包装、数量及外观的验收，货物在使用过程中发现质量问题的，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处理。乙方在收到甲方书面异议 10 日内负责处理，否则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如因此造成交货逾期，乙方应承担逾期交货及所供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

4. 甲方对合同货物的种类、数量、规格和质量的检验，应依据本项目采购文件及合同条款中的有关规定进行，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供的货物进行质量抽检，并将货物送相关质量检测单位进行质量检验，无论检验结果与否，质检费用由乙方承担。若检验结果为不合格，乙方须负责更换新批次符合标准的货物，并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五、付款方式及付款时间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90%，完成安装调试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0%。（付款前，成交供应商须提供完税发票并经采购人财务审核后方可付款）

本合同各相关条款中凡与乙方责任或义务相关及由乙方原因所引起涉及各项货物、配件及资料的更、换、补、退等情形，所发生相关的任何价款、成本、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质检、服务、质保等，以及保险、税、费等，均应当由乙方承担。

1. 甲乙双方因本合同发生的一切费用均以人民币结算及支付。

2. 乙方自合同实际履行完毕后向甲方提供相关票据、发票等，双方核对无误后，甲方按照财务程序及时给予乙方结账。

3. 乙方指定收款账户为：

开户行：_____

账 号：_____

六、履约保证金交纳方式及交纳时间

1. 履约保证金的交纳必须以公对公账户进行电汇或转账，否则不予认可。

2. 交纳时间：/

3. 交纳金额：/

4. 甲方指定收款账户为：

开户行：_____

账 号：_____

项目完成验收合格无质量问题后,在扣除违约金及因乙方原因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之外,甲方将剩余的履约保证金（无息）返还给乙方。

七、违约责任

1.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向甲方交付货物的,每逾期一日,向甲方支付 10000 元的违约金,逾期超过 10 日的或者逾期交付货物累计发生 3 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 乙方违反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中的其他义务的,每违反一项,应向甲方支付 5 万元违约金;累计违反 3 项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 乙方交付货物不符合本合同约定及甲方要求质量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立即返工、重做并承担全部费用,因此造成交货延误的,乙方应依照第七条第 1 项承担违约责任。

4. 乙方保证向甲方提供的货物或服务,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不侵犯他人商标权、专利权及著作权(版权)以及我国法律规定的其他知识产权及关邻权利,第三方包括权利人及授权许可人。如涉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货物或服务,被第三方投诉或起诉知识产权侵权并要求甲方承担赔偿责任或其他责任的,乙方应在甲方通知期限内使得甲方合法免费使用,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当承担甲方因此承受的全部损失,包括对第三方作出的经济赔偿及应诉、应对成本(含诉讼费、律师费)等。同时,视为乙方违约,应当向甲方退还侵权货物或服务的全部货款并支付相当于侵权货物或服务价格 30%的违约金。

5. 本合同签订后,因乙方原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或导致甲方解除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____万元违约金。如乙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全部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6. 因乙方违约,导致甲方采取诉讼方式索赔的,乙方应承担甲方因此发生的追索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代理费、公证费、保全费及法律修改意见保全保险费、送达费等。

八、联系方式

1. 合同双方发出的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或回复均应发至采购文件与响应文件中的通讯地址，一方变更通讯地址或账号，应自变更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将变更后的地址通知对方。变更方不履行通知义务的，应对此造成的一切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2. 上述发出通知、回复的费用由发出一方承担。

九、保密条款

1. 任何一方对其获知的本合同及附件中其他各方面的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2.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其他方泄漏甲方的国家秘密，如乙方造成甲方国家秘密泄漏，造成后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____万元的惩罚性违约金，并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3. 乙方保密义务为长期。

4. 乙方不得以任何多媒体网络形式向其他方泄露本项目所有相关信息，如因乙方操作不当导致项目相关信息泄露，造成后果的，乙方负相关法律责任。

十、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双方协议终止本合同的履行。

2. 因自然灾害、抢险救灾、国家（自治区、采购人上级机关）出台新政策等，影响合同执行，甲方要求乙方不能接受，甲乙双方合同应当终止。

十一、合同的解释

1. 任何一方对本合同及其附件的解释均应遵循诚实守信原则，并严格依照本合同签订时有效的中国法律法规。

2. 本合同标题仅供查阅方便，并非对本合同的诠释或解释；本合同中以日表述的时间期限均指自然日。

3. 对本合同的任何解释均应以书面作出。

十二、争议的解决

1.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甲乙双方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甲乙双方一致同意本合同发生纠纷由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管辖。

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处理。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应当采取书面形式对本合同进行修改和补充。

3. 本合同甲、乙双方一致认为，本合同仅属于甲、乙双方之间的协议，任何

争议均只应当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方式处理,任何形式下采购代理机构均不当成为该争议的当事人,无论何等仲裁或诉讼均不得针对采购代理机构提起。

十三、本合同一式肆份,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合同对甲乙双方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法定代表(签章):

乙方法定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_____（项目编号）

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

日期_____（年/月/日）

目 录

- 一、营业执照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三、制造商授权书(若有)
- 四、中小企业声明函
- 五、财务状况
- 六、纳税证明
- 七、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 八、信用记录
- 九、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 十、投标函
- 十一、开标一览表
- 十二、响应报价明细表
- 十三、售后服务承诺书
- 十四、商务条款偏离说明表
- 十五、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 十六、供应商自行编写的技术文件:(1)服务/货物明细表;(2)服务/货物配套的其他材料;(3)服务/货物技术参数偏离表。
- 十七、供应商自行编写的服务文件:供应商自行编写的服务文件:(1)售后服务:①质量保证措施和验收标准;②质保期和售后服务的内容及措施;③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和售后技术支持:(2)售后服务网点明细表(包括联系人、详细地址、电话、传真)及本地化服务情况一览表;(3)服务项目偏离表。
- 十八、其他材料。

注:1、目录、序号和页码由供应商自行编列。

2、使用本文件提供的表格格式附件时,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没有提供制式格式的,供应商可以自行设计。

一、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文件

_____（采购人名称）：

兹有_____同志为_____公司法定代表人，代表我公司办理一切社会公务事宜，具有法律效力。

附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电话号码：_____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扫描件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_____（采购人名称）：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编号为_____（项目编号）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的投标代表人，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在该项目采购活动中的一切事宜。代理期限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

代理人工作单位：_____

职务：_____ 性别：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三、制造商授权书（若有）

制造商（或总代理）授权书

（适用于产品不是投标供应商自己生产的）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_____（制造商名称）是按国家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厂，主要营业地点设在_____（制造商地址）。兹授权_____（供应商）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活动：

（1）代表我方办理贵方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的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的_____（货物名称）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供应商合作者身份来约束自己，并对该 投标共同和分别负责。

（3）我方兹授权_____（供应商）全权办理和履行此项目谈判文件中约定的一切事宜。兹确认_____（供应商）及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办理一切合法事宜。

我方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署本文件，_____（供应商）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接受此文件，以此为证。

供应商（盖章）：

出具授权书的制造厂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正式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职 务： _____

职 务： _____

部 门： _____

部 门： _____

（若投标供应商提供的产品、服务等存在授权，可填写此表或提供其他证明材料。格式仅供参考，此项不做强制性要求。）

四、中小企业声明函（小型、微型企业必须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供应商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本企业（单位）为直接供应商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

（1）本企业（单位）（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本企业（单位）（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章）：

日 期：

说明：若供应商非监狱企业，本表可不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盖章）：

日 期：

说明：1、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表可不提供。

2、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仅需提供声明函，不需提供其他证明材料。

五、财务状况

提供 2023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六、纳税证明

提供近六个月内任一月的纳税（法人单位必须为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证明其依法免税。

七、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提供近六个月内任一月的社会保障金缴纳记录（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出具的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八、信用记录

依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规定，供应商须符合《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相关要求，即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

供应商须提供本单位开标日期前10日内“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已公布的信用记录查询截图。

截图含 1)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2) 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查询

3)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例如：网站搜索页输入投标单位名称，截图查询结果。

九、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本人作为(单位名称)_____的法人,清楚知晓我公司本项目
投标活动,对以下事项作出承诺:

一、我单位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与本项目 竞
标。

二、我单位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未参与围标串标。

三、我单位如被查实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的,递交响应文
件行为作为实施串通投标违法行为的关键环节,本人承担直接责任人员法律
责 任,接受相应行政处罚和失信惩戒。

供应商(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供应商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为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维护政府采购制度良好声誉，在贵中心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我方庄重承诺：

一、依法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二、不向采购人、采购中心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和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三、不以提供虚假资质文件等形式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不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或成交。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与其他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保持良性的竞争关系。

五、不与采购人、采购中心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恶意串通，自觉维护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六、不与其他供应商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或成交，不恶意质疑投诉，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七、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义务，不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采取降低质量或标准、减少数量、拖延交付时间等方式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并自觉承担违约责任。

八、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财政部门 and 纪检监察机关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上述承诺如有违反，根据相关法律规定，我方愿意接受政府采购有关部门给予的下列处罚：

1、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

2、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九、我方如有上述（二）至（六）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投标函

投标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_____（供应商名称）授权_____（授权代理人姓名）_____（职务、职称）为我方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同意在本项目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遵守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提供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包括在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一份，提交未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有效光盘三份。

4、按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响应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5、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我方承诺完全满足和响应谈判文件中的各项技术和服务要求，若有偏差，已在响应文件偏离表中予以明确特别说明。

7、我方承诺：完全理解响应报价若超过项目预算时，投标将被拒绝。

8、我方承诺：与在本项目中设计编制技术规格的机构及其附属机构无任何直接隶属关系和利益关联。

9、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10、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11、我方承诺：响应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及政府采购云平台申报资料均真实、及时、有效。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响应文件，包括响应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13、我方承诺：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谈判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供货。

14、我方承诺：如所报货物属国家强制认证产品的，均已通过认证且在有效期内，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由我方承担。

15、我方承诺：接受谈判文件中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保证遵守谈判文件的规定。

16、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7、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 e-mail：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一、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价格单位：元

项目名称	
响应报价	小写：_____元 大写：_____元
投标有效期	
交货期	
交货地点	
质保期	
备注：	

注：1. 响应报价应是完成合同条款上所列采购范围及服务期所需的全部费用，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未列和没有填写的项目费用，采购人将视为已包含在报价总价中。

2. 本表中的响应报价应与报价明细表中的合计总价相一致。

3. 所有承诺内容作为本采购项目实施依据写入签约合同。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二、响应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内容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1								
2								
...	...							
	合 计							

注： 1.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

2. 上述各项的详细分项报价，可另页描述。

3. 本报价中应包含供应商在执行本项目中所发生的所有费用，采购人将不再支付其他费用。

4.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上述分项内容进行报价，各分项所需附加费用应含在该分项报价中，**不得再单独列出**进行报价（如税费、利润、管理费、代理服务等）。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三、售后服务承诺书

供应商结合采购内容自行编写。

十四、商务条款偏离说明表

商务条款偏离说明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谈判文件商务条款 内容	响应文件商务条款响 应内容	是否偏 离	偏离说 明
1				
2				
3				
4				
5				
6				

注：供应商应根据谈判文件商务内容、对照采购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五、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附：1）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若有）

项目编号：_____

价格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注册商标	规格型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价格
1						
2						
3	...					
4	合计					

说明：

- 1、环境标志产品根据财政部、环境保护部最新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确定。
- 2、如所投产品为环保产品，须提供所投产品在最新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在页扫描件或相关网页截图，否则评分时不予认可。
- 3、如所投产品为环保产品，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否则评分时不予认可。如所投产品不是环保产品，可不填此表。

年 月 日

2) 节能产品明细表（若有）

项目编号：_____

价格单位：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产品型号	节能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价格
1						
2						
3	...					
4	合计					

说明：

- 1、节能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确定。
- 2、如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须提供所投产品在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所在页扫描件或相关网页截图， 否则评分时不予认可。
- 3、如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否则评分时不予认可。如所 投产品不是节能产品，可不填此表。

年 月 日

3)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明细表

项目编号：_____

价格单位：元

序 号	产 品 名 称	制 造 商	产 品 型 号	价 格
1				
2				
3	...			
4	合计			

说明：如所投货物为小型、微型产品，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

年 月 日

十六、投标供应商自行编写的技术文件

1、货物/服务明细表

货物/服务明细表

序号	货物/服务名称	货物/服务简要描述（应当包含货物的品牌、型号、产品参数、主要性能等）	备注
1			
2			
3			
4			
5			
	...		

说明：1、投标供应商必须填写货物/服务明细表，若所列内容无法满足供应商要求，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进行新增，但不得删减。

2、技术规格不得完全复制谈判文件内容，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供应商（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货物/服务配套的其他材料

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提供同货物型号一致的产品手册、彩页、说明书等技术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谈判文件中要求提供的投标产品样本、使用保养说明书、图纸以及产品检测报告和认定证书等技术资料）；

3、货物/服务技术参数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谈判文件货物/服务 技术条款内容	响应文件货物/服务技 术条款响应内容	是否偏 离	偏离说 明
1				
2				
3				
4				
5				
6				

注：1、供应商应根据技术服务需求、对照采购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供应商需根据所投货物/服务的实际参数逐项填写《货物/服务技术参数偏离表》。如果表中所列内容无法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提出的要求或者与供应商在《货物/服务明细表》提供的内容不一致，将视为可选择性方案，其投标将被拒绝；

3、经评审委员会认定技术规格完全复制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需求内容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4、投标供应商须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技术要求进行点对点应答，必须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结合所投产品的实际参数值，进行逐条逐项答复、说明和解释。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七、投标供应商自行编写的服务文件

1、货物/服务售后服务：（应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①质量保证措施和验收标准；
- ②质保期和售后服务的内容及措施；
- ③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和售后技术支持；

2、售后服务网点明细表（包括联系人、详细地址、电话、传真）及本地化服务情况一览表；

附本地化服务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本地化服务形式	☐ 在本地具有固定的合作伙伴 ☐ 在本地注册成立		
以下本地注册的公司无需填写			
本地化服务地点 及联系方式		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附身份证号码)	
服务人员名单及联系方式（附身份证号码）：			
其他有关证明文件说明（如营业执照等）：			
备注：1、具有合作伙伴的应填写合作伙伴的相关资料，并提供双方的合作协议以及合 作伙伴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如供应商不能提供本地化服务，可不填报。			

十八、其他材料

1、类似项目业绩表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名称	
项目单位联系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合同金额	
项目负责人姓名	
项目实施时间	
项目内容说明	

说明：1. 提供近 5 年（2019 年 8 月 1 日至今）的类似项目业绩。每个业绩须单独附表，并中标通知书或合同等证明材料。

2. 项目内容请说明所承担的具体内容。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无限制情形的承诺函

供应商限制情形：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两个以上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我公司承诺，无上述限制情形。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3、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或资料